

序	文件編號	通知會員	日期	涉及產品	HS Code 定義	詳細內容
1	G/TBT/N/USA/2066	美國	2023/11/20	<p>堆高機排放 Forklift emissions;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(ICS code(s): 13.020); Air quality (ICS code(s): 13.040)</p> <p>美國加州空氣資源委員會(CARB)發布擬議規則，明訂堆高機應使用大型火星點火(LSI)引擎，藉此加速堆高機邁向淨零排放目標，減少加州境內標準污染物和溫室氣體之排放。公眾評論期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止。涉及產品為堆高機；越野堆高機和柴油堆高機除外。</p> <p>(法規原文： https://members.wto.org/cmattachments/2023/TBT/USA/23_13492_00_e.pdf)</p>	<p>842710 電動叉舉車及其他電動工作車</p> <p>842790 其他工作車</p>	詳細內容
2	G/TBT/N/USA/919/Add.2	美國	2023/11/21	<p>汽車安全標準 Motor vehicles</p> <p>美國國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(NHTSA)基於車對車(V2V)通訊新協議頒布，以及聯邦通訊委員會(FCC)針對 5.850 至 5.895 千兆赫茲頻段之管理法規所作之決策，決定在 2023 年 11 月 20 日撤銷先前制定之聯邦機動車輛安全標準擬議規則，其規定新型的輕型車輛應採用 V2V 通訊。涉及產品與前次通知相同。</p> <p>(法規原文：https://www.govinfo.gov/content/pkg/FR-2023-11-20/pdf/2023-25519.pdf)</p>	<p>8702 供載客十人及以上（包括駕駛人）之機動車輛</p> <p>8703 小客車及其他主要設計供載客之機動車輛（第 8702 節所列者除外），包括旅行車及賽車</p> <p>870421 僅具有壓縮點火內燃活塞引擎（柴油或半柴油）者，總重量不超過 5 公噸者</p> <p>870431 僅具有火花點火內燃活塞引擎者，總重量不超過</p>	詳細內容

					5 公噸者 870490 其他載貨用機動車輛 8705 特種機動車輛（如：修護車、起重機車、救火車、水泥攪拌車、道路清潔車、灑水車、機動工場車、放射線車），但主要設計供載客或載貨者除外	
3	G/TBT/N/USA/1403/ Add.3	美國	2023/11/21	<p>重型引擎車上診斷系統 On-Board Diagnostic System</p> <p>美國加州空氣資源委員會(CARB)發布數位推廣工具包，以協助車主認識「潔淨貨車檢查」(Clean Truck Check)。「潔淨貨車檢查」原為「重型檢查及維護計畫」，車輛總重超過 14,000 磅 GVWR 受到該計畫規範的非汽油車輛的車主，需於 2023 年 12 月 3 日前輸入其資料至 CARB 的潔淨貨車檢查報告資料庫，並繳交規費，始得於加州合法營運。 (法規原文：https://ww2.arb.ca.gov/resources/documents/clean-truck-check-outreach-kit?utm_medium=email&utm_source=govdelivery)</p>	<p>840731-34 第八十七章車輛推動用之往復式活塞引擎</p> <p>840820 第八十七章車輛推動用引擎</p> <p>8701 曳引車（不包括第 8 7 0 9 節所列者）</p> <p>8702 供載客十人及以上(包括駕駛人)之機動車輛</p> <p>8703 小客車及其他主要設計供載客之機動車輛(第 8 7 0 2 節所列者除外)，包括旅行車及賽車</p> <p>8704 載貨用機動車輛</p> <p>8705 特種機動車輛(如：修護車、起重機車、救火車、</p>	詳細內容

					<p>水泥攪拌車、道路清潔車、灑水車、機動工場車、放射線車)，但主要設計供載客或載貨者除外</p> <p>871610-40 全拖車及半拖車</p>	
4	G/TBT/N/USA/1966/Add.1	美國	2023/11/21	<p>塑膠回收利用 Recycling, plastic content; Quality (ICS code(s): 03.120);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(ICS code(s): 13.020); Recycling (ICS code(s): 13.030.50); Plastics (ICS code(s): 83.080)</p> <p>美國加州行政法辦公室(OAL)於 2023 年 11 月 2 日批准加州議會法案(AB)793 之永久性法規內容，並進一步釐清、實施及具體化該法案之要求，確定生效日期為 2024 年 1 月 1 日，涉及產品與前次通知相同。</p> <p>(法規原文： https://members.wto.org/crnattachments/2023/TBT/USA/final_measure/23_13627_00_e.pdf)</p>	<p>392330 大瓶、瓶子、細頸瓶及類似品</p> <p>392350 瓶塞、蓋子及其他栓塞體</p> <p>392410 塑膠製餐桌用餐具及廚房用具</p> <p>392490 其他塑膠製家庭用製品及衛生保健或盥洗用具</p>	詳細內容